附件1 商事主体住所经营场所自主承诺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商事主体名称 |  | | |
| 住所（经营  场所）具体地址 |  | | |
| 商 事 主 体  联 系 人 |  | 联系电话 |  |
| 房屋所有权人 |  | 联系电话 |  |
| 房屋使用权人 |  | 联系电话 |  |
| 使用权取得方式 | □自有物业 □租赁 □无偿使用 □其他（请补充填写 ） | | |
| 住 所（经 营  场 所）面 积 | 平方米 | | |
| 使 用 期 限 | □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长 期 | | |
| 房屋法定用途 | □商业 □工业 □办公 □住宅 □其他（请补充填写 ） | | |
| 申请人承诺签署： 年 月 日 | | | |

**填写说明**

　　1.申请人是自然人的，由本人签字；申请人是法人和其他组织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人为全体股东，国有独资公司申请人为国务院或地方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人为董事会；合伙企业申请人为全体合伙人；个人独资企业申请人为投资人；农民专业合作社申请人为全体成员，个体工商户申请人为全体经营者。分支机构由隶属企业加盖公章。

2.请依据实际情况勾选□，符合该项勾选“√”，不得多选空选。勾选其他项，请补充填写具体内容。

3.地址应该按照市、县（区）、路（街、大道、巷、镇、村）、号、楼、房格式申报，做到规范、清晰准确。